

**2023 年度
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临清市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临清市委的领导和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临清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民事、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

（二）依法受理国家赔偿案件；

（三）上级法院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和审理管辖争议的案件；

（四）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

（五）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适用法律、执行政策的疑难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意见和司法建议，开展司法统计工作，参与地方立法和综合治理工作；

（六）指导辖区内法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法制宣传和队伍建设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市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辖区内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七）指导辖区内法院的财务、装备、技术、鉴定等工作，并负责有关经费和物质装备的管理工作；

（八）负责辖区内法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九）承办其他应由本级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0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一）综合办公室主要

职责：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日常工作；负责院务会和院长办公会等重要会议的组织安排及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执法监督员的联络工作，督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提案；负责文秘、机要、保密、档案、图书等工作；负责微机网络等信息化管理和使用；负责外事活动安排和对外接待工作；负责专项物资装备的管理及分配；负责诉讼费的收缴、管理；管理各项经费和国有资产，监督直属事业单位的财产和国有资产，拟定本院基础建设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等。

（二）政治部主要职责：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工作；负责组织人事工作；负责法官等级和法警警衔评定与晋升工作；负责教育培训工作，制订并实施法官培训规划；负责干警的工作考核、表彰和评先创优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管理工作；负责干警的晋职晋级和工资调整；负责老干部工作；负责法官协会日常管理与协调工作。

（三）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主要职责：负责对本院依法受理的各类案件进行登记立案、排期、送达和审判流程管理；对不服本院的生效裁判提出的各类申诉以及再审申请进行审查；负责本院的信访工作；负责司法救助工作；负责诉前调解、诉前保全、案件速裁等工作；负责诉调对接工作与信访工作；负责与提供诉讼服务相关的其他工作。

（四）刑事审判庭主要职责：依法审理由本院管辖的一审刑事公诉案件、刑事自诉案件；审理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案件；负责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和涉及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案件。

（五）民事审判一庭主要职责：依法审判第一审婚姻家庭、人身权利、房地产、知识产权、劳动争议和医疗交通事故赔偿等纠纷案件；

依法审判第一审人身权、损害赔偿、特殊侵权等纠纷案件。指导人民法庭民事审判工作。（六）民事审判二庭主要职责：依法审判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合同、票据、企业申请破产、重整、和解与清算等纠纷案件。（七）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主要职责：依法审判第一审行政案件；审查行政机关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案件；办理国家赔偿案件；提出有关行政审判司法建议，办理其他有关的行政审判工作事宜；审判本院各类再审案件。（八）执行局主要职责：负责执行人民法院第一审案件的生效判决、裁定及调解协议中关于财产的决定；执行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执行上级法院指定执行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负责执行异议案件；负责执行案件和执行信访案件的统计、报表和登记、转办等工作；负责执行信息系统管理工作等。（九）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主要职责：办理审判委员会会务，行使审判管理职能；负责组织调查研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承办适用法律政策问题的请示或解答；负责编写综合信息，起草重要的综合性文件、讲话、报告；研究和征集对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的意见；负责司法统计与分析等。（十）司法警察大队主要职责：负责警卫法庭、押解、看管人犯，协助和配合审判庭和执行局有关执行工作；负责维护院机关的秩序及安全保卫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1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987.4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89.4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04.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1.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9.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02.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802.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802.69	总计	62	3,802.6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802.69	3,613.27					189.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87.46	2,938.00					49.46
20405	法院	2,987.46	2,938.00					49.46
2040501	行政运行	1,919.74	1,887.14					32.6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2.86	566.00					16.86
2040504	案件审判	72.02	72.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81	464.85					139.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0.08	464.85					15.2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88	139.65					15.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64	193.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57	131.57					
20808	抚恤	124.72						124.7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4.72						124.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07	8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07	81.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07	81.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35	129.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35	129.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35	129.35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802.69	2,734.97	1,067.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87.46	1,919.74	1,067.72			
20405	法院	2,987.46	1,919.74	1,067.72			
2040501	行政运行	1,919.74	1,919.7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2.86		582.86			
2040504	案件审判	72.02		72.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81	604.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0.08	480.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88	154.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64	193.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57	131.57				
20808	抚恤	124.72	124.7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4.72	124.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07	8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07	81.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07	81.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35	129.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35	129.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35	129.35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1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938.00	2,938.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4.85	464.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07	81.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9.35	129.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13.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13.27	3,613.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613.27	总计	64	3,613.27	3,613.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613.27	2,562.41	1,050.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38.00	1,887.14	1,050.86
20405	法院	2,938.00	1,887.14	1,050.86
2040501	行政运行	1,887.14	1,887.1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6.00		566.00
2040504	案件审判	72.02		72.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4.85	464.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4.85	464.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9.65	13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64	193.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57	131.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07	8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07	81.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07	81.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35	129.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35	129.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35	129.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21.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08.11	30201	办公费	3.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92.6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5.3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9.98	30205	水费	1.4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64	30206	电费	20.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57	30207	邮电费	9.6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07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8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79	30215	会议费	1.19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3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36.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1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3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6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6.66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374.41	公用经费合计						18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6.63		55.92	19.43	36.49	0.71	56.63		55.92	19.43	36.49	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											

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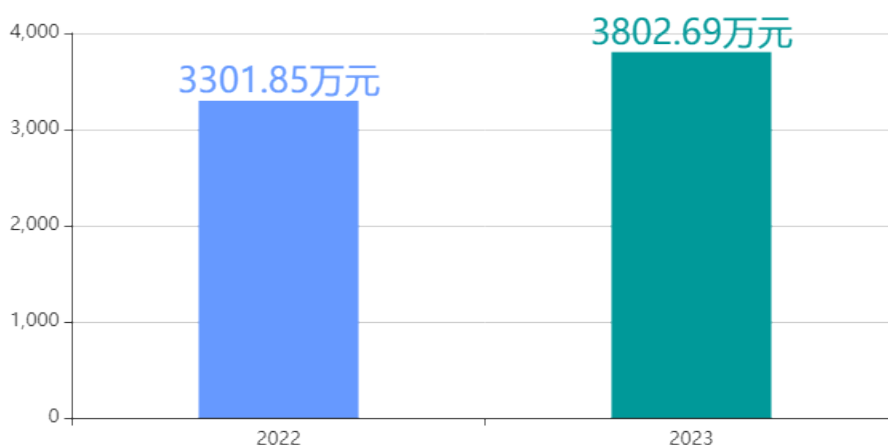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802.6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00.84 万元，增长 15.17%。主要是工资增长，缴费基数增加造成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增加，人员职业年金虚转实部分增加，补发之前年度死亡抚恤金以及办案需求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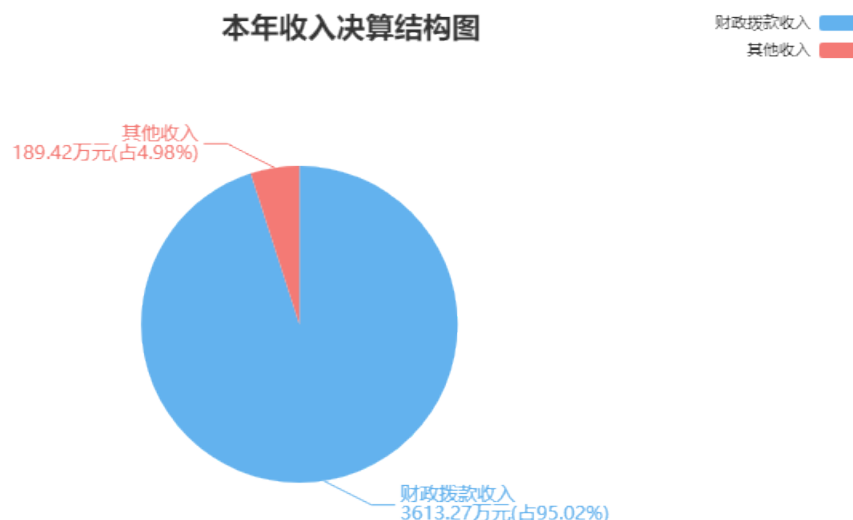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802.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13.27 万元，占 95.0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89.42 万元，占 4.98%。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613.2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316.92 万元，增长 9.61%。主要是工资增长，缴费基数增加造成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增加，人员职业年金虚转实部分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189.4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83.92 万元，增长 3,344%。主要是 2023 年度为基层法院实行统管改革第一年，原应由县级财政负担部分在此列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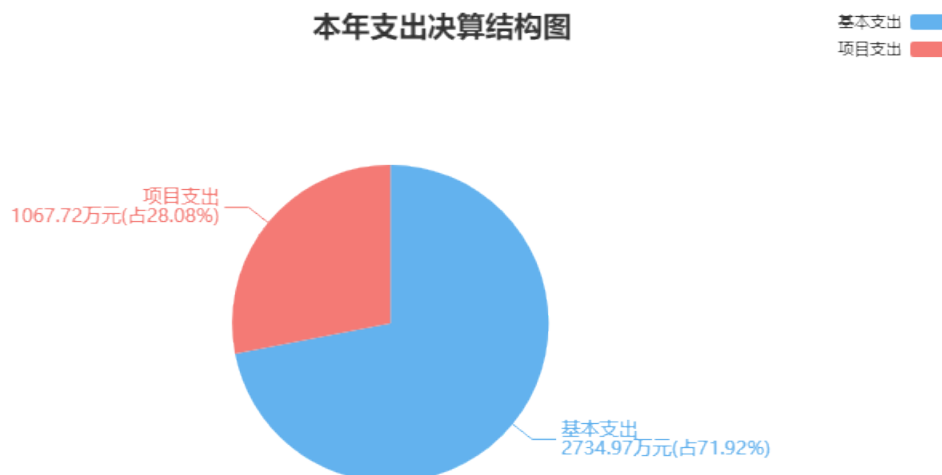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802.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34.97 万元，占 71.92%；项目支出 1,067.72 万元，占 28.0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734.9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448.49 万元，增长 19.61%。主要是工资增长，缴费基数增加造成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增加，人员职业年金虚转实部分增加，补发之前年度死亡抚恤金。

2、项目支出 1,067.7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52.34 万元，增长 5.15%。主要是案件数量增加，造成办案需求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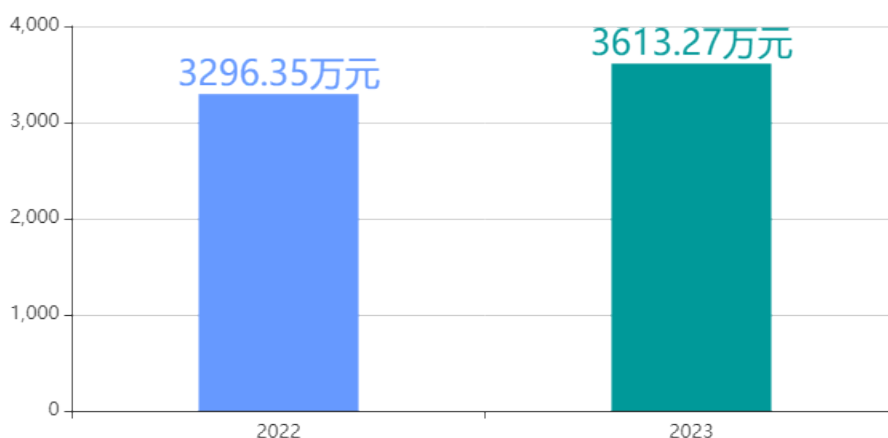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613.2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16.92 万元，增长 9.61%。主要是工资增长，缴费基数增加造成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增加，人员职业年金虚转实部分增加以及办案需求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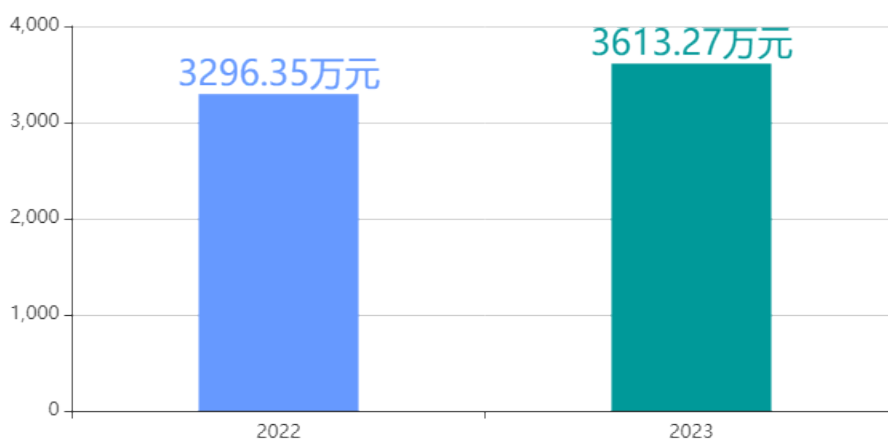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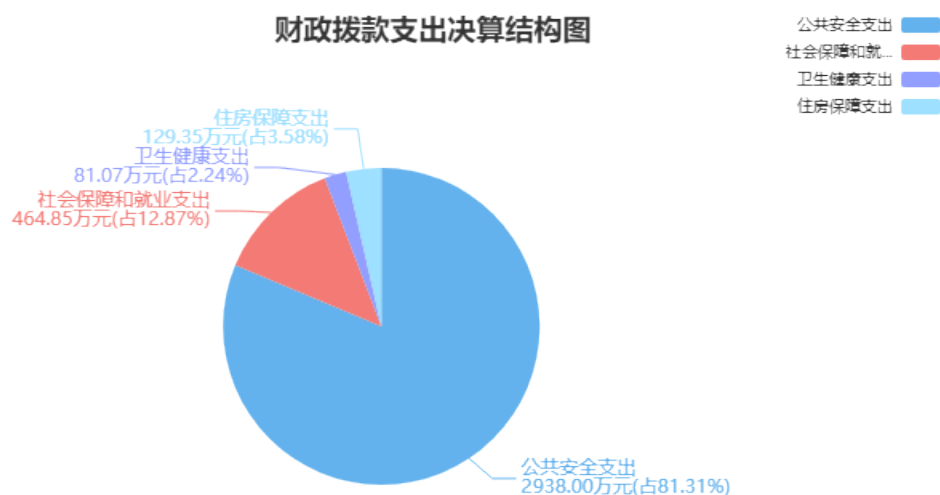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13.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02%。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6.92 万元，增长 9.61%。主要是工资增长，缴费基数增加造成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增加，人员职业年金虚转实部分增加以及办案需求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13.2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2,938 万元，占 81.3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64.85 万元，占 12.87%；卫生健康（类）支出 81.07 万元，占 2.24%；住房保障（类）支出 129.35 万元，占 3.5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169.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13.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加造成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增加。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937.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时，年底退休人员工资归入此项。支出时，退休人员工资归入离退休项。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6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0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在预算时归入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1.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包括预算时归入行政运行项的年底退休人员工资。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6.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险缴费基数增加造成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8.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时该项包括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支出时归入离退休人员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7.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险缴费基数增加造成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33.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时包括年底退休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562.4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374.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56.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6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55.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9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9.43 万元，2023 年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49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车辆燃油费、车辆维修费、过路过桥费、车辆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3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71 万元，主要用于与外单位间的因公务事项发生的费用，共计接待 27 批次、243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8.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9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车改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638.02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聊城市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2 个项目中，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

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机关运行服务经费、办案业务经费运行情况较好，很好的保障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推动了我院信息化建设的顺利开展，有效保障了我院审判、执行工作以及后勤保障工作的良好运转，有效提升了资金使用效益。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机关运行服务经费、办案业务经费等 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机关运行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较好地满足了物业和安保的需求，改善干警的工作环境；二是较好的满足了餐厅服务的需要，提升了干警就餐水平；三是满足了其他后勤开支需求，较好地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

2.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528.02 万元，执行数为 528.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满足了聘用人员的劳务费需求，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二是满足了陪审员和调解员的补助需求，保障了审判工作的正常运转；三是满足了干警各项办案需求，保障了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

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临清市人民法院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机关运行服务经费		100	优
2	办案业务经费		97	优

2023 年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临清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临清市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1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	110	1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机关正常运转开支需要，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有序开展。			基本满足了机关正常运转开支需要，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安保成本	≤110 万元	10.3 万元	5	5		
			餐厅服务成本	≤110 万元	59.64 万元	10	10		
			其他运行成本	≤110 万元	40.06 万元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物业安保需求	≥98%	98%	4	4		
			满足餐厅服务需要	≥98%	98%	4	4		
			满足其他运行需要	≥98%	98%	4	4		

	质量指标	物业安保费足额发放率	=100%	100%	4	4	
		餐厅服务费足额发放率	=100%	100%	4	4	
		其他费用足额发放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报销及时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8%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30	30	
总分		100					

2023 年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临清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临清市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6	528.02	528.0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6	528.02	528.0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办案各项开支需求，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更高效服务审判执行工作正常开展。		满足办案各项开支需求，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更高效服务审判执行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开支成本	≤ 528.02 万元	528.02 万元	10	10	
			陪审员和调解员开支成本	≤ 528.02 万元	18.52 万元	5	5	
			工资发放总额	≤ 528.02 万元	428.85 万元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陪审员和调解员人数	≤ 30 人	85 人	4	1	原因是实际发放陪审员补助人数较多，改进措施为结合业务庭室调整该指标值设置。

		满足开支需求	≥98%	98%	4	4	
	质量指标	完成合格率	≥80%	90%	4	4	
		资金利用率	=100%	100%	4	4	
		足额发放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报销及时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及陪审调解员满意度	≥95%	98%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30	30	
总分		97					